

第二节 审计程序

一、审计程序的作用

注册会计师面临的主要任务，就是通过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支持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注册会计师不可能检查和评价所有可能获取的证据，因此对审计证据充分性、适当性的判断是非常重要的。

利用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涉及以下四个方面的决策：

1. 选用何种审计程序；
2. 对选定的审计程序，应当选取多大样本规模；
3. 应当从总体中选取哪些项目；
4. 何时执行这些程序。

二、审计程序的种类

七大审计程序：**检查、观察、询问、函证、重新计算、重新执行、分析程序**

（一）检查：是指注册会计师对被审计单位内部或外部生成的，以纸质、电子或其他介质形式存在的记录和文件进行审查，或对资产进行实物审查。

eg：检查有形资产，可为存在认定提供可靠的证据，但不一定能为权利和义务或准确性、计价和分摊等认定提供可靠的证据。

（二）观察：是指注册会计师察看相关人员正在从事的活动或实施的程序。观察提供的审计证据仅限于观察发生的时点，而且被观察人员的行为可能因被观察而受到影响，这也会使观察提供的审计证据受到限制。

eg：注册会计师对被审计单位人员执行的存货盘点或控制活动进行观察。

（三）询问：是指注册会计师以书面或口头方式，向被审计单位内部或外部的知情人员获取财务信息和非财务信息，并对答复进行评价的过程。

【提示1】知情人员对询问的答复可能为注册会计师提供尚未获悉的信息或佐证证据；在某些情况下，对询问的答复为注册会计师修改审计程序或实施追加的审计程序提供了基础；

【提示2】针对某些事项，注册会计师可能认为有必要向管理层和治理层（如适用）获取书面声明，以证实对口头询问的答复。

（四）函证：是指注册会计师直接从第三方（被询证者）获取书面答复以作为审计证据的过程，书面答复可以采用纸质、电子或其他介质等形式。

eg：针对特定账户余额及其项目相关的认定；对被审计单位与第三方之间的协议和交易条款进行函证；函证程序还可以用于获取不存在某些情况的审计证据（函证关于收入的背后协议）

（五）重新计算：是指注册会计师以人工方式或使用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对记录或文件中的数据计算的准确性进行核对。

（六）重新执行：是指注册会计师以人工方式或使用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重新独立执行作为被审计单位内

部控制组成部分的程序或控制。

（七）分析程序：分析程序是指注册会计师通过研究不同财务数据之间以及财务数据与非财务数据之间的内在关系，对财务信息作出评价。还包括在必要时对识别出的、与其他相关信息不一致或与预期数据严重偏离的波动或关系进行调查。

【链接第八章】 审计程序的组合和使用

风险评估程序		检查、观察、询问、分析程序
进一步 审计程序	控制测试	检查、观察、询问、重新执行
	实质性程序	检查、观察、询问、函证、重新计算、分析程序